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9 月 10 日 0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4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9月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A栋北区2楼会议室。

9、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现场，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其中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09 日(8:3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 A 栋北区 2 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法人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4 年 9 月 09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4、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 A 栋北区 2 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57

联系人:卢信、伍柯瑾

联系电话:0755-33086079

联系传真：0755-86561715

联系邮箱：ir@sz-sunway.com

5、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办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136，投票简称：信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及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注：

- 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 2、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中，委托人可在每一审议事项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 3、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 4、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_____

日期：_____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